

甘肅省政府教育廳編
國民教育司

國民教育指導月刊

第三卷 第十一期

▶ 體育專號 共通性材料目次 ◀

國民學校健康教育調查

胡叔異

國民教育為基礎教育，所以關於兒童體育的發展，是國民學校裏一件最重要的任務。如何完成國民學校的體育教育的使命，就是整個健康教育的設施問題。教育部雖已頒布體育衛生訓練標準，但事實上其難確切明瞭其實施情形，作者因根據部頒體育衛生課程，及其訓練具體標準，試擬全國國民學校健康教育設施調查表一種，希望各省市教育廳局分發各校，切實調查，將其結果彙送教育部統計整理，藉作推進兒童健康教育之一助。

全國國民學校（包括中心國民學校）健康教育設施調查。

填表注意

一、本調查目的，在確切明瞭全國小學體育實況之後，以謀全國小學健康教育之推進，係學術研究上初步工作，與行政上考核不同，絕對歡迎忠實之報告。

二、本調查用統計方法整理，少數言行不符之答案，必將影響全部結果之真確性，為統計便利計，填表者應絕對

遵守下列規定：

甲、答語須簡明通暢，勿做文章。
乙、知之為知之不知為不知，甯缺毋濫。

丙、應用數字須正確，勿含糊捏造。

第一種 體育教育調查

甲、關於體育行政者

一、體育行政有何組織？如有，組織方法如何？如熟慮體育行政之方法如何？

二、有無體育專科教員？如無，

各班級體育何人擔任？

三、全年體育經費若干？收學生

體育費否？每人多少？

四、全年度學生多少？遊戲運動

本期目錄

- 一、國民學校健康教育調查：胡叔異
- 二、小學體育與民族前途……王復旦
- 三、怎樣實施小學體育課程……于毅誠
- 四、中心國民學校推行社會體育之我見……馮公智
- 五、推動國語通訊研究工作的
- 六、今後通訊研究之改善問題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四月十五日出版

甘肅省政府教育廳發行

地面積有若干平方公尺？

五、有兒童遊戲器械否？是那幾種？

六、體育教學用之設備用品有多少？

是否敷用？由學校供給抑學生自備？

七、會利用校外空地或附近天然環境否？如何利用方法？

八、各年級體育課程時間是照部定標準辦理？事實上有無變更或困難如何變更？何種困難？每週分幾節上課？每日排在第幾節？

九、男女生合班或分班上課教材有無分別？

十、本校有無免上體育課之學生？

十一、體育課教材內容分類概要如何？教材來源如何？參攷何種書籍？

十二、教員是否編製教案？編製方法如何？每節時間如何分配？

十三、天雨地溼戶外不能活動時體育課是否停止？否則如何上課？

十四、是否實施課外運動？是強迫參加還是自由參加？是中年級參加，還是全體參加？

十五、課外運動的項目是那幾種？各學期有無變更？學生最喜歡那幾項運動？

十六、課外運動的時間每天有多少？是全體同時運動，還是各班分時運動？教師是否到場管理指導？

十七、如未實施課外運動，是否因小學生無須課外運動抑有其他原因？

十八、各節上下課間的時候，曾否作適當的利用？此時學生仍在教室裏的多，還是出去做其他活動多？在教室裏大概所做何事？出去大概作何活動？教師是否注意管理？

十九、每日升旗後是否舉行早操？是否全體學生參加？

二十、平日曾否舉行野外活動如遠足旅行之類？舉行結果如何？

二十一、關於運動比賽及表演者

二十二、是否每年舉行全校運動會和體育表演會？舉行幾次？

二十二、運動會是那幾種比賽項目？是否每一個學生均參加？有沒有分組？分組的標準如何？成績有無紀錄？前與比較有何進步？

二十三、表演會是那幾種節目？以班級做單位，還是選一部學生表演？表演材料是平時教材，還是特別準備？

二十四、舉行運動會和表演會時，是否邀請學生家屬參觀？

二十五、除運動會表演會外，有無其他運動比賽？

二十六、關於體育成績攷核者

一六、學生體育成績如何攷查？有無客觀標準，或僅作主觀的評定？如青標準，用何方法訂定？

二七、學生體育成績不及格者是否留級？有無別的補救方法？

二八、學生體育成績是否與學業進行成績同時報告其家長？

己、其他問題

二九、全體教員對於學生體格鍛鍊及發育，是否共同負責？學生家長有無反對學生受體育訓練之情事？學生

對體育的興趣如何？

三十、部頒小學體育實施方案是否編發到校？能依照方案內之規定辦理否？有何成功之點？有何困難？

三一、地方上體育風氣如何？附近有無公共體育場所？本縣市曾舉行小學聯合運動會？本校參加否？成績如何？

第二編 衛生教育調查

甲、關於衛生教育行政及經費事項

一、有無衛生教育行政組織？其組織情形若何？

二、訂定實施計劃否？其內容要點若何？

三、衛生教育由何人主持？有無醫師及護士？

四、設置衛生室或簡易藥箱否？醫藥材料費用否？

五、有適當之衛生教育圖表模型，實物及圖冊及書籍否？有若干種？

六、學校衛生教育願用之表格有幾種？

七、清潔用具完備否？垃圾處理之方法若何？

八、兒童飲料之設備及管理方法若何？

九、施行學校環境衛生視察否？視察要點若何？

十、學校衛生教育經費是否列入年度預算？其來源及分配標準何若？

乙、關於衛生課程及教育事項

十一、衛生課程之分配是否依照部頒課程標準辦理？有無補充教材？補充教材來源若何？

十二、實施部頒小學衛生訓練標準有無特殊困難？何種困難？

十三、衛生教育之方法若何？

丙、關於衛生訓導及衛生活動事項

十四、各級兒童衛生訓導之方法若何？

十五、有無衛生隊？其組織若何？

十六、舉辦各項衛生活動否？其方法若何？

丁、關於保健及預防工作事項

十七、定期舉行健康檢查否？其辦法若何？

點或疾病，處理之方法若何？

十九、對於傳染病之預防及管理之方法若何？

二十、有無健康統計？（如健康檢查統計，疾病統計，缺點統計，病診統計等）

戊、關於健康檢查者

二一、是否經常舉行學生健康檢查？何時檢查？檢查的項目如何？

二二、檢查的結果是否有統計？健康或不健康學生的百分比如何？最普通的缺點是什麼？各佔全體學生百分之幾？

二三、身體有缺點的學生如何矯治？是否通知其家長並互相合作？合作的成績若何？

二四、對於兒童衛生成績考核之方法若何？

二五、對於精神缺陷及身體虛弱之兒童有無特殊教養之方法？

二六、對於教職員及校工之健康辦法若何？

小學體育與國民教育前途

王復旦

柏拉圖(Plato)說：「在兒童時期，體育及音樂須特別注意。」亞里司多得(Aristotle)說：「身體的教育，處在智識教育之前。」柏羅泰許(Plutarch)說：「健壯的老年要在幼年時養成基礎。」諸大哲學家的名言，深入希臘民間，成爲希臘民族，時常時的崇高思想，對於兒童體育訓練，切實履行。斯巴達并規定兒童一到七歲，即退入集中訓練營，接受體育訓練，結果造成了希臘燦爛的歷史，從這點上看，小學的體育，實爲各階級體育的基礎，我們現在不提倡體育則已，要提倡體育，來挽回民族體格的衰頹，非從小學體育入手不可，這一點，可以說毫無疑義的。

提倡體育，必需要有設備，最基本的必需有運動的場地，照教育部小學體育實施方案規定，平均來一學生，應佔運動場面積八平方公尺，例如一小學校，不論中學校均係國民學校，有學生三百人，應有二千四百平方公尺的運動場，這是最低標準，各小學應當想法做

到的，美國小學運動場面積的規定有兩種，一種是僅供小學本身應用的，規定每一學生平均應佔面積自一百平方尺至一百五十平方尺，另一種至星期六及星期日要開放，供當地民衆作棒球或足球遊戲時則必需有廣大的戶外棒球場，至少約需四十畝，我們現在看看全國小學的運動場面積，能不能達到教育部所完的最低標準；一面再和美國小學的規定，來比較比較，便可找出我國現在提倡體育有基點和出發點。

從全國小學運動場面積兩種規定中，可看出小學體育，非特與小學本身有關，并關係及社會體育，去年第三屆國民體育委員會全體會議決議「開放小學運動場，作爲民衆運動場」，亦即是這個意思，我們試閉上眼睛想一想，在星期六的下午及星期日，全國各鄉鎮保的民衆，能齊集在各小學的運動場上，作一益身心的運動，既可改良社會風氣，又可增加國民體格，是何等理想的事，但是主要問題，是在各小學有沒有合

適的運動場，可以開放。如果沒有，則理想還是理想，照現在實際情形，我們的理想，還離開事實太遠，因爲各地中心小學及保國民學校，是絕對多數能達到部定最低標準的，但是我們既定了標準并列入爲政策，應當不怕艱難，要有古代希臘人的精神，亦要有古代希臘的崇高理想，來貫徹主張，庶幾我們抗戰勝利後，可站得住腳頭，努力普及藝術，逐漸或可配得上說一個優秀民族，不然的話，萬難保持這四強國之一的榮銜的。

我們希望每個中心小學及保國民小學運動場的面積，在最近的將來，均能達到部頒最低的標準，這個責任，固然各校教育行政機關負有領導督促之責，但最要緊的，還是在各鄉鎮當地的民衆，我們應當一本一體的細心，方能構成健全的機體」的原則，由近及遠先建設自己，再建設國家，我們屢次對他們詳述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政治哲學，亦就是這個意思，希望各級教育機關負責入，及各地鄉鎮保民衆，大家努力，來完成這基本的建國工作。

怎樣實施小學體育課程

王毅誠

一、小學體育之重要

國民政府於民國十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公布一中華民族體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對於各級學校及社會體育應一體注重發展國民體育，列有專條，闡明發展體育之目的為「因在增進民族之體力，尤須以鍛鍊強健之精神，養成規律之習慣為主要任務。」惜自實施方針公布之後，全國體育不僅未見長足進步，反而缺點甚多，國人對於體育仍無正確認識，國民體育基礎難以建立。誠如民國二十七年四月臨時全國代表大會通過戰時各級教育實施方案綱要，所謂「學校運動之目的在競賽，操場之建築為點綴，此由於強身強國之體育全被誤解。」

我國提倡體育，已數十餘年。如此此無何改進，國民體育之前途必仍黯淡，毫無疑義。欲圖積極改善，其應行注意實施之對象與方法甚多，而最基本重要者首在兒童；是故小學體育之一切設施，亟宜完備；雖謂小學體育為國家民族強弱存亡之所繫，亦不為過。蔣主席所著中國之命運第五十章中，列舉今後建國工作實業計劃，實行最初十年，所需之人才約二百餘萬人，又指明在抗戰期間，務宜迅速加強教育，庶幾國時期，從事各方面服務之人員，能以一人作二人事，一日完成二日之作，以應國家社會之需要。由此觀之，現今肄業於小學之兒童，其負荷國家社會未來事業

之責任，固大可知。苟於此時，忽略小學學生體格鍛鍊，不注意其衛生營養，復在學校體育設備不全，教學方法不良之情形下敷衍了事，則影響於未來之國民體格與建國事業之基礎至深且鉅。有識之士，豈可輕視小學學生之體育問題而不急起研究積極推進之道。

教育部有鑒及此，歷次頒布小學體育法令多種，無非欲期全國小學體育設施，獲得正確之目標，以促進兒童身體各部機能之平衡發育，而有健美之體格。養成其手足勤勞之習慣與興趣，培植其遵守團體生活之道德耳。茲錄教育部所頒訂小學體育法令於後，以便閱者參考。

法令名目

頒布日期

肢體愛廢之兒童應准入一般學校肄業體育功課准予變通辦理。

民國二十年八月二十八日

五月十五日定為兒童健康檢閱日

民國二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小學普通課外運動試行辦法

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八日

小學體育實施方案

各級學校體育設備所行最低限度標準

民國二十九年三月十三日

小學體育改進要點

民國二十九年三月十三日

各縣市兒童健康競賽辦法要點

民國三十年二月二十一日

小學體育課程標準

民國三十年二月二十七日

各級學校學生健康檢查及健康比賽辦法

民國三十一年三月

中心國民學校暨國民學校體育應行積極改進事項

民國三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民國三十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小學普通課外運動試行辦法於民國二十六年頒布之後，小學體育改學仍因缺乏完整計劃無無正軌道循，於是乃有民國二十九年「小學體育實施方案」之頒訂，而「小學體育課程標準」亦於民國三十一年修訂頒行，全國小學體育教學

國民體育之發揚光大，吾人欲開促進國民體育，必先自小學始，作者願根據小學體育課程標準，試言此後小學體育設施注意各點，以就正於讀者。

二、此後小學體育設施要點

按小學體育課程標準，規定有初級

與高級各學年教材大綱及教材要目類別分明，不容混雜而有所增減。在檢討本題之前，應先詳悉各年級體育教材大綱，茲茲概舉于次：

初級各學年體育教材大綱

- 一、整隊與走步；
1. 整隊
2. 走步

- 二、體操；
- 徒手操

三、韻律活動；

1. 聽琴動作

四、遊戲與運動；

1. 遊戲 2. 簡易墊上運動 3. 競賽運動

高級各學年體育教材大綱

- 一、整隊與走步；
- 走步

二、體操；

徒手操

三、韻律活動；

基本步伐與舞蹈

四、遊戲與運動；

1. 遊戲 2. 墊上運動 3. 樂羅漢 4. 競技運動

5. 球類運動

五、國術；

國術基本動作及簡易國術

方案以標準設施，致一般小學體育，上焉者僅有體育課之形式，究其一切教法，大都合兒童生理與心理；其次，等而下者，益不足言。夫以最基本重要階

段之小學體育，不振如是，又何能期望

小學初高各年級體育教材大綱，已

有如此區別，其教材要目及其實施進度，亦自各異；此後小學體育教學，除須根據上開大綱及其要目編選教材，至於教學方法，尤應依照小學體育課程標準所開者，認真實施。（讀者可參閱部頒小學體育課程標準）個人認為教學方法中最應注意者有數點，試申論之：

一、體育課程教學問題

1. 小學體育課程標準的體育課程教學法(1)之甲項謂「應用體操，韻律活動，遊戲活動及技巧運動等教材，使全班兒童作普通一致的大肌肉活動，激發其生理作用，促進機體發育。」此點極屬重要，凡任小學體育教師者，允宜深玩此理。蓋兒童在小學時期，其身體各部機能，正日趨生長發育，其心理亦隨之而有變化，故體育教材之選擇與組織，自應依照課程標準中教學要點乙項所開各則，詳加編訂實施，庶易發效體育訓練功能。否則不僅無效率可言，甚且有損兒童之體格與智能，常見一般小學體育教員上體育課時，多犯左列各弊：

一、全部體育教材，事前不加精選，臨上課時，漫無法則隨意敷衍，致

管理全班兒童，教學精神遂易鬆懈。

(一)教材縱經預備，亦多偏於呆滯動作，如一二兒童動作時，大多數其他兒童排隊等候輪流行動，致令全班兒童毫無活潑熱烈之生氣。

(二)初級小學兒童受圖術教練，多用四肢，致少大肌肉活動。

(三)整個教程中常缺少足以激起生理作用之動作。

(四)最劣者，在整個教程中，常授以軍隊化之口令動作，教師不多示範，致減弱學生興趣，徒耗兒童腦力與精神，動作多不正。

欲免除上述各弊，教員本身務有充分教學熱忱，豐富體育學識，對於教材之選擇與組織，確能完全顧及，捷步施行，配合環境需要，隨時知所改題。

兒童好嬉弄，上體育課尤形活躍，難免無逾章之慮；遇有此種兒童，教員如即加以呵斥威嚇，甚至施行抽責，殊非啓發兒童守法與自治之道。嘗見小學體育教員上課，自身背褲兩手，僅呼動作口令，毫不示範，一二兒童偶有嬉笑者，即當斥責之，或罰其立正，

有動作姿勢欠正確者，初不予以詳細講解，耐心指導，反趨前進行拖按推扳。

如此教學，焉望收效。故一良好小學體育教員，對於一切運動，能施以全部教學法與分析教學法，或兩者參用；其知利用機會，啓發兒童守法與自治精神；以自身和藹可親之態度，引導兒童；以示範動作，便利兒童揣摩。夫如是，小學體育課程求有不可順利實施者。

二、時間與教材之支配

按照規定，小學體育之實施，以體育正課及課外運動為主要部份。體育正課最低限度之時間為：

1. 第一二學年為低年級，體育應與音樂參合，併為唱遊科，每週一百八十分鐘，分為六節，每日一節各為三十分鐘。體操教材側重全身大肌肉（如腰背及四肢）之模仿動作，總宜活潑自然，

如忌呆板及機械式者；唱遊教材應與國語常識等科互相配合，令兒童注意聽琴動作，初習舞蹈之基本步伐；遊戲多用故事，追逐，與競爭性質者，均應力求簡單，並須使全體兒童俱有活動機會。

最後，即用簡易墊上運動。低年級兒童

不可實施競技運動。上開各項教材，在每日三十分鐘體育正課時間中，其適當之支配約為：體操五分鐘，唱歌與遊戲十五分鐘，簡易墊上運動五分鐘，整隊走步約四分鐘，虛耗佔一二分鐘，或整隊點名及教材說明不得多於五分鐘，

主要活動須佔二十分鐘。

● 中年級第三學年每週一百二十分鐘，分為四節，第四學年每週一百五十分鐘，分為五節。體操教材側重簡易徒手操注意動作之活潑自然；韻律活動，遊戲，均較進步，並須採用競技運動，數以球類基本動作，及其最淺近之競技方法。此外，自中年起，宜將學生按能力，性別分組教學，女生多教以韻律活動，並將各組教材妥為支配，勿使過於重複或繁雜，總以使全班兒童仍能同時活動為宜。

● 高年級每週一百八十分鐘，分為六節或四節，每節二十或二十五分鐘。

整隊與走步教材，注重各種轉彎（成橫排隊形）之動作及各項基本走法之聯合練習。體操重在全身大肌肉動作，並較複雜者；韻律活動以男生少用，女生多用土風舞自然較為宜；遊戲多選組織較高之追逐競爭材料；墊上運動除採較難

之動作外，學習疊羅漢動作；（專為男生）球類運動，可教以籃球基本動作，紙網排球，小橡皮球，壘球基本動作與方法，圍網球，板羽球。此外，可習國術基本動作及簡易國術。如設備與環境許可，得酌習游泳。高年級學生，宜按性別能力，分組分場運動，俾便管理。所有各級小學體育正課時間，以排

列於每日上午十一時以前為原則；飯前飯後一小時內，絕對不可排有體育時間，尤須禁止劇烈運動。

小學各年級體育教材，應於學年開始，由體育專科教員，或其他担任體育之教員，根據部編小學體育教授科目

一及規定之各學年體育教材要目，訂定數目進度表，編製教案，逐期按月依照實施；其有未能按照施行者，即宜審察其原因，追究其利弊之所在，迅予設法改進，總期獲得教學效率，裨益兒童。

至於中心國民小學校長暨體育專科教員，除宜時如何促進本校兒童體格獲得良好之鍛鍊外，尤應隨時輔導所在區域內國民小學之體育設施，共同改進。如中心學校能每月邀集所在區內國民小學校長及體育教員，級任導師開會檢討各校體育設施情形，則其裨益更大。

總之，兒童為國家之命脈，國家之強弱，端視小國民是否能在德智體三方面平衡發育。尤在小國民體格是否得有良好之鍛鍊。此豈非他人任，乃在吾身任國民教育者之雙肩。吾人與念及此，深感責任之重。豈可不急急直進乎？

× × ×

中心國民學校推行社會體育之我見

馮公智

學校推行社會教育，無論從學校本身與社會全體來看，在目前甚至將來，都是必要了作，一方面以學校為改造社會的中心，一方面使學校生活與社會生活打成一片，才能達成學校社會化，教育生活化的目標。

體育是教育的一部份，社會民衆之需要體育訓練，尤甚於學校的學生，以數計而論，社會民衆十萬倍於在校學生；以訓練機會而論，學生有經常體育課程與課外活動，社會民衆則一無所有。「體育場」雖是現為實施民衆體育而設的機構，然數量之微，經費之絀，對於普及民衆體育的目標，實難完成其一，致仍不得不賴學校推行社會體育，效率最優的莫如中心國民學校，因為中心國民學校遍及於各鄉鎮，和每一角落的社會民衆能很接近，且與兒童的家庭接觸的機會也較多，不過中心國民學校在經濟與人力兩方面，較之中等以上學校來得薄弱，在推行上也困難特多，本文願就這一方面來加以研討。

一、場地設備

運動場地設備是體育訓練的首要條件，猶如圖書是識字教育的基本工具一樣，教育部前年訂頒「各省市分期設置國民體育場所辦法」中會規定「每一鄉鎮均應有一簡易體育場，簡易體育場之設置可與中心國民學校合辦」，其目的即在節省經費，利用學校原有之場地設備加以擴充，以免另起爐灶。

但如我們放眼一觀，目前一般中心國民學校的運動場地設備情形，實在可憐得很，能合於教育部訂頒的「各級學校體育設備暫行最低限度標準」的，真是百不得一，以之開放與全鄉鎮民衆使用，自感不足。欲解決此一問題，須從多方面着手，一面希望各縣市政府行政機關遵照法令增列中心學校的體育設備費，同時校長能積極注意，逐年擴充，以期達到最低限度標準之規定；一方希望主持體育的教師善於利用少量設備，達到最大的使用效能，譬如校內場地太小，可利用附近自然環境，近山的實施爬

山訓練，近水的教學游泳，公路可代跑道，土坡可裝滑梯，關於運動器具方面，亦可自製簡單的設備，如弓箭、竹槓、石担、毽子、壘球等，就地取材，力求經濟與適用，然後在組織與管理上，儘量注意人數，時間、地點、用具、四者的配合，當可減少許多困難。

二、行政組織

中心學校推行社會體育第二個問題，是學校體育教師往往認為這是本身工作以外的義務，從另一方面說，教師本身教學工作已經很重，再要他們推行社會體育，確感力不從心，欲解決此問題，必需先有完善的組織、策策羣力，才能推得動，最好的辦法是利用簡易體育場的名義，由校長兼任場長，體育教師及其他熱心的教師做指導員，必要時訓練高年級兒童做助手，以免體育教師孤掌難鳴。

其次，一個簡單切要的計劃，也是必不可少，有了計劃作實施的根據，舉發再一一檢討其結果，才不致有名無實

在行政工作上還有一個重要問題，

就是學校應與當地有關方面取得聯繫，

例如集合民衆，組織民衆，須與鄉鎮公所合作，

改進民衆衛生，須與醫療機關合作，

研究體育訓練內容及活動方法，須與私立體育場合作，

取得各方面的協助，工藝上自然有很大的便利。

關於經費方面，必要時可用「取之於民而用之於民」的辦法，

無時時可用「取之於民而用之於民」的辦法，

體育活動，只要先使民衆知道是爲他們辦的，

是與他們有益的，當然先要從宣傳工作上入手，

要他們出一點錢是合理的，

但須注意用的得當與絕對公開。

談到民衆體育訓練，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他們不像學校兒童有班級的組織，更沒有固定的時間，

施教者很難把擔任這一整散沙，最好訂一步發動他們

推動國教通訊研究工作

現代的國民教師要完成其所負的艱鉅責任，

時代使命，必須隨時努力研究，以增進本身之知能，

加強工作的效力；這是人盡皆知的常識，

無待贅述其理由。教育部早已此項工作始重要，

還在

組織鄉鎮體育會，教育部社會部已訂「體育會組織辦法」公佈，

其中以鄉鎮體育會爲基層組織，

以體育會會員爲訓練對象，

以逐漸推廣。訓練的時間，

以順應民衆的方便，同時不影響學校的作業爲原則，

大約每日早晨七時以前（早操班、團體班等）

及下午散學以後（兒童遊戲競技運動等）

均可作爲訓練的訓練之用，至於星期日則可作爲團體訓練之用。

關於運動項目，須視民衆的需要和學校的設備而定，

指導員應因地制宜，因人而教，

施用各別的教材與方法，才易引起他們的興趣，

在簡單易行的條件下，

如下如各項，可供採擇：
1. 健身操（包含活動關節，增長肌力，矯正姿勢等作用）
2. 國術（如太極拳——適合於老人，彈角，射箭，舉石担等）
3. 鄉土遊戲（如踢毽子，打梭，放

二十五年就訂頒「學校附設小學校教育通訊研究處辦法大綱」；

風箏，舞龍，舞獅等）

4. 技能活動（如游泳，划船，器械操，田徑賽等）

5. 野外集體活動（如遠足會，狩獵會等）

6. 其他（如兒童遊戲，舞蹈等）

上面的三點，是中心學校推行社會體育比較重要的問題，

當然不是三言兩語所能解決，

不過主持的人如抱着有教無類的信念，

從困難中尋求出路，我們相信這條路走得通。

我國社會教育不發達，體育尤爲落後，

人民工作餘暇，沒有公園，體育場等類的場所，

供給他們正常娛樂和鍛鍊身心的機會，

以致影響其健康和健全生活之推進，

實爲不容忽視的工作，如能使學校成爲鄉鎮民衆教育中心與休閒中心，

那麼社會的進步，一定很快，教育的效能，也就得格外顯著。

魏冰心

之一。二十九年實施國民教育以後，教育部即設置國民教育輔導研究委員會，

爲輔導全國國民教師組織、訓練、研究、進修的總機構。尤其是對於研究工作，十分注意，

並供給資料，採用

種方式：以全力領導推進。其關於一般國教實施問題之研究，除在每學期開始的時候，制定全國統一的研究問題，分發各省市各級國民教育研究會分別研究，限期報告研究結果，彙集審查統計外，復於三十二年訂頒「教育部辦理國民教育通訊研究辦法」，亦由國民教育輔導研究委員會主持其事。惟該項辦法！訂頒至今，時已一年又半，各省市國民教師依照規定辦法而參加通訊研究的，雖有相當人數，尚是還不能普遍。茲為推動與展開此項工作，以期收獲實效起見，略述教育部國民教育輔導研究委員會辦理通訊研究之旨趣，及其範圍，類別與處理方式的大要，希望全國國民教師深切了解其重要性，並自覺其需要而踴躍參加。

在每學期開始的時候，教育部頒發的國教研究問題，是供給全國各級國教研究會之用，目的在推動研究工作，喚起研究興趣，題材不得注重全國性，普通性，一般性，使城市鄉鎮都可適用。可是及國地城既廣，人情各異，城市與鄉鎮學校的設施，繁簡不同，教員的技術，優劣不一，都屬問題，雖屬重要，但未必切合各地的需要。事實上各省市各級國教研究會，或各國民學校以及各研究會的會員與各學校的教職員因當地社會、學校環境，或本身遭遇的情形

特殊，而發生的特殊困難問題，急待解決的頗多。所以教育部訂頒通訊研究辦法，以適應個別的特殊需要，使能解決切要的实际問題。在辦法中明白規定通訊研究會不加限制，凡是各省市縣鄉鎮國民學校、幼稚園及其中心的教職員，都可參加通訊研究。換句話說，不論是團體或個人，只要是擔任實施國教工作的，只要有興趣國教問題的，都可隨時提出，隨時參加，而國民教育輔導研究委員會也隨時予以個別的解答，這是辦理通訊研究的旨趣。

其次是通訊研究的範圍，包括一般國教的設施及教員本身的福利問題，就是關於國民學校或幼稚園之行政組織、課程、教材、教學方法、訓導、管理以及經費之籌集與保管，教員之進修與福利等等。實施國教工作人員在這各方面，必然會有個別的或特殊的困難問題發生；發生了困難問題，應該要設法求得合理的解決。隨時參加通訊研究，乃是解決個別的或特殊的困難問題的捷徑。又其次是通訊研究的類別，分為兩項：一是研究報告，就是問題已往集體或個人研究，得有結果，而不能解決其困難，惟其研究結果，是否合理，或尚須修正，或尚有較善方法可供繼續研究；這目的是在請求提示審核意見。一是

問題徵答，就是集體或個人提出發生的困難問題而無法解決的；這是目的在請求指示研究的途徑，解決的方法。二者均甚切合需要。

最後為處理方式：國教輔導研究委員會的辦理通訊研究，對於研究報告一部份，隨時分別審核，提供意見，隨函參加通訊的團體或個人，如果認為確有得或特殊貢獻，或重大價值的，除介紹掲載在國教定期刊物，以供各學校各研究會參酌實施，或再行試驗，或詳加研究外，並請教育部核發獎金或酌贈圖書，以資鼓勵。對於問題徵答一部份，亦隨時予以解答，分別寄還，並介紹閱讀有關本問題的圖書，以便充分研究。如果認為問題重大，各學校，各研究會也應切實研究的，也就掲載在國教定期刊物。研究報告與問題徵答之內容繁複或專事專門的，國教輔導研究委員會並請專家代為審核或解答，以昭慎重。

通訊研究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手續簡便，範圍廣泛，倘若隨時參加，可能解決實施國教的困難問題，倘能切實推動，普遍展開，必可收獲鉅大的效果。所望全國各級國教研究會及其會員，各國民學校幼稚園及其園校的教職員，踴躍參加，莫放棄良好的機會。

今後通訊研究之改善問題

黃 閱

本會辦理通訊研究，兩載於茲，各地通訊員或關於國教意見，或報告，統計各地來信教育科長六千四百五十四件，中心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教職員一萬一千四百五十二件，本會均已先後答覆，足見研究精神之奮，通訊情緒之濃厚，誠吾人以莫大之欣慰。惟吾人檢討過去，尚不能認為通訊工作已臻美滿境地，仍有待於改善，爰臚舉數事，以爲改進之資。

吾人分析過去通訊內容，陳述國教實施上之一般困難者最多，報告當地國教研究會概況及國教實施概況者次之，詢問有關國教問題與研究資料者又次之，其他如爲請求發給輔導書判，代購書籍，保送升學，或報告個人及家庭近況與當地生活情形，社會動感，人事異動，地方自治，兵役徵調等頗覺通訊內容複雜散漫，缺少中心題材，與專題之餘，使辦理人員不易把握中心，針對解答，應改善者一。過去通訊內容，關於學校行政，教材教法，體育訓育等之研究問題較少，此應改善者二。過去通訊類多信筆寫作，漫無方式，主觀人員能就其所陳意見，加以指導，其能提出事實上發生之問題請求解決者爲數不多，此應改善者三。

爲加強通訊研究工作，提高通訊研究

——中華郵政特種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究效率起見，今後通訊員應多提出關於學校行政教導方面實際發生之困難問題，而問題之內容與研究之方式，亦應改善其大要如下。

- (一)問題分類 通訊員提出解答之問題，宜標明問題類別，請爲解答之理由；或對某一問題，陳述本人意見，亦應提出要點，分條敘說，務使對方有所依據，便於分別答覆。至問題之分類大要如下：
- (1)關於學校行政事項；(2)關於學校教務事項；(3)關於學校體育衛生事項；(4)關於學校經費籌措及分配保管事項；(5)關於學校福利事業事項；(6)關於協助推進地方自治事項；(7)關於社會服務事項；(8)其他有關國教設施之研究事項。

(二)研究方式 通訊員所提問題，不論爲徵求解答，或發表意見，均並將現時狀況，徹結所在，加以檢討，並將進行辦法，改進方式，及改進後之預期效果，提綱挈領，分別敘述，以求瞭暢。切忌籠統而不着邊際，使解答者不能應得要領，例如：如何增籌國民學校基金一問題，其研究方式如下：(1)關於認識問題者如對於本題之重要性與需要性，及現時一般學校基金籌集情形，加以

檢討；(2)關於進行辦法者，如組織機構，運用政治助力，督促收效，利用競賽，以及責成地方行政首長，造成社會運動等，均應有所研究。(3)關於基金來源及籌集方法者，如整理地方原有教育款產，勸勉獎勵撥捐寺廟祠會產業，及私人樂捐，經營公共生產，辦理學校生產等，均須有明晰之研究。(4)關於基金運用及保管方法者，如對於基金之穩定，運用，監督保管機構之組織等，亦應加以研究。

上述諸端，僅舉略例，以資佐證。研究問題，千頭萬緒，固未可衡之以規定方式，惟分析條敘，以清眉目，爲通訊研究上無必要之條件，研究某問題，應用某種方式較爲適宜，斯在通訊員之善自運用耳。

國民教育指導月刊 第三卷 第十一期

發行者：甘肅省政府教育廳

編輯者：甘肅省政府教育廳

印刷者：蘭州俊華印書館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四月十五日出版 非賣品